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仁智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5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昊旻、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永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43,585,846.58	810,119,950.91	1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53,312,259.70	674,545,719.47	-3.1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3,284,304.61	-13.73%	2,529,417,803.83	3.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074,759.26	-704.32%	-21,174,954.33	-7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134,221.54	-690.80%	-21,089,971.67	-7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664,041.49	46.73%	-21,316,295.27	86.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400.00%	-0.05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400.00%	-0.05	-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	-2.46%	-3.19%	-4.9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16,802.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6,719.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291.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26.33	
合计	-84,982.6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0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6%	81,387,013	67,347,567	质押	81,387,013
					冻结	81,387,01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26%	9,299,800			
贾淑敏	境内自然人	1.00%	4,100,000			
胡博	境内自然人	0.54%	2,205,869			
麦家允	境内自然人	0.49%	2,001,850			
张日昌	境内自然人	0.44%	1,804,140		冻结	1,804,140
范仁高	境内自然人	0.44%	1,800,147		质押	1,800,000
韩学芳	境内自然人	0.43%	1,781,642			
王茂云	境内自然人	0.43%	1,755,200			
梁玉萍	境内自然人	0.38%	1,575,7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39,446	人民币普通股	14,039,44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299,800	人民币普通股	9,299,800			
贾淑敏	4,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00,000			
胡博	2,205,869	人民币普通股	2,205,869			
麦家允	2,001,850	人民币普通股	2,001,850			
张日昌	1,804,140	人民币普通股	1,804,140			

范仁高	1,800,147	人民币普通股	1,800,147
韩学芳	1,781,642	人民币普通股	1,781,642
王茂云	1,75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5,200
梁玉萍	1,57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5,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中，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公司控股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中，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中，麦家允所持的 2,001,850 股股份为信用账户持股，属于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71.91%，主要系报告期大宗商品贸易业务增加，预付货款及保证金增加所致；
-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较期初减少44.99%，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回款情况较好，以及应收票据到期收到款项或背书支付所致；
- 3、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85.39%，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预付大宗商品贸易货款增加所致；
- 4、其他应收款较期初增加54.04%，主要系未经批准的商业承兑汇票增加1.47亿元，以及公司本期预付大宗商品贸易保证金增加所致；
- 5、存货较期初增加35.39%，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新型材料库存增加所致；
- 6、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42.82%，主要系克拉玛依金鑫油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本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前期未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 7、在建工程较期初减少98.78%，主要系克拉玛依金鑫油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本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在建工程减少；
- 8、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395.59%，主要系未经批准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增加1.47亿元所致；
- 9、预收账款较期初增加170.33%，主要系本期贸易业务量有所上升，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 10、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增加45.71%，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进一步优化机构与人员，按计划计提的人员协解费用增加所致；
- 11、应交税费较期初减少78.00%，主要系本期缴纳了期初计提的各项税费及本期应交税费减少所致；
- 12、长期应付款较期初减少100.00%，主要系上期公司子公司克拉玛依金鑫油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收到政府项目资金，本期不再将克拉玛依金鑫油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13、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34.52%，主要系公司业务结构调整，贸易业务比重增加，贸易业务日常所需运营费用较少，业务部门费用减少所致；
- 14、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59.08%，主要系公司原油服务业务缩减，公司为改善经营，调整业务结构，精简机构与人员，对油服业务研发项目投入减少所致；
- 15、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33.04%，主要系报告期短期借款经加权平均后较上年同期增加，支付的利息费用增加及外币项目汇兑损益影响所致；
- 16、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78.52%，主要系本期公司冲回计提的坏账较上期减少所致；
- 17、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48.89%，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增加所致；
- 18、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362.92%，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处置闲置资产所取得的收益较上期增加所致；
- 19、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674.81%，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处置部分过期材料产生损失所致；
- 20、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98.38%，主要系公司本期缴纳的企业所得税较上期减少以及冲回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较上期减少引起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 2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4,763.05%，主要系本期收到到期大宗商品贸易业务保证金所致；
- 22、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35.64%，主要系本期人员精简，以及子公司减少，合并范围内支付给职工薪酬福利减少所致；
- 23、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161.99%，主要系公司本期新签订贸易长期采购合同，支付保证金增加所致；
- 2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86.97%，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现金增加，合并范围内日常支付职工薪酬及税费减少所致；
- 25、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75.73%，主要系本期处置的闲置资产较上期较少，导致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减少；

- 26、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48.68%，主要系受行业影响，原油服业务缩减，公司继续深化改革，调整业务结构，报告期内对原油服业务相关固定资产的采购投入减少，导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 2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3.70%，主要系报告期对固定资产的处置减少，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减少所致；
- 28、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0.00%，主要系公司上期收到孙公司绵阳仁智天能石油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投资款，本报告期末收到投资款所致；
- 29、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182.64%，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经加权平均后较上期同期增加，支付的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 30、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60.60%，主要系上期取得孙公司少数股东投资款，本报告期末收到投资款，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 31、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上年同期减少100.00%，主要系美元汇率变动对公司持有的外币货币资金影响所致；
- 3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89.00%，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所致；
- 33、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上年同期减少74.24%，主要系上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多，而本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事项：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西藏瀚澧电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藏瀚澧”）的《告知函》，其所持有公司 81,387,013 股股份于2018 年 2 月 26 日被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冻结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26 日至 2021 年 2 月 25 日，本次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00%。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3日在公司指定网站披露的公告。
- 2、关于安投融与公司之间无业务往来的澄清事项：安投融（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投融”）公告称公司曾与安投融签署融资服务协议以及相关借款协议、借据约定，且公司未按时归还本金、利息及违约金。公司核查了历次董事会审议事项，未曾审议过安投融公告所称的融资事项。公司财务部进行核查，公司与安投融之间从无任何资金往来，公司未曾与安投融签署过任何协议。经询问确认，西藏瀚澧与安投融有发生过融资业务，融资总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余额及还款情况尚待进一步核实。该笔款项的借入及使用与上市公司没有任何关系，上市公司未曾对该款项提供任何担保。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3日在公司指定网站披露的公告。
- 3、关于公司未履行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开具商业承兑汇票暨提起诉讼的事项：经公司核查，发现公司存在未履行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开具商业承兑汇票事项。公司财务部门统计核实，现有以公司名义对外开具的 14677.08 万元商业承兑汇票未履行正常审批决策程序。其中，5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8 年10月19日，9677.08 万元到期日为 2019 年 1月30日。广东中经通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经公司”）将上述票据中的5000万元票据作为担保，获得无锡金融资产交易中心定向融资工具备案后，通过江苏盈时互联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时公司”）经营的“金票理财”平台，将上述票据质押给盈时公司，向不特定公众融资 4639.5 万元。获得融资款后，中经公司又以借款的方式将其中 3800 万元直接支付给了盈时公司的 100%控股股东杭州为星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剩余款项 839.5 万元则据为己有。公司未曾收到任何融资款项。公司认为，中经公司、盈时公司、杭州为星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金佩芹的上述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通过欺诈手段合谋骗取仁智股份票据，并恶意连环行为，严重侵犯了公司的财产权益，构成侵权。公司已于2018年10月18日向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0日在公司指定网站披露的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事项	2018 年 07 月 03 日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股

		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32)。
关于安投融公告公司与其之间业务往来的澄清事项	2018 年 08 月 03 日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澄清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1)。
关于公司未履行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开具商业承兑汇票暨提起诉讼的事项	2018 年 10 月 20 日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未履行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开具商业承兑汇票暨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8)。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 业绩亏损

业绩亏损

2018 年度净利润 (万元)	-8,000	至	-5,000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6.3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预计 2018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在-8,000 万元人民币至-5,000 万元之间, 主要是由于: 1、公司油服业务继续萎缩, 工作量减少, 预计对公司利润贡献较少, 为提高管理效率和资产利用率, 公司将部分闲置或到期资产进行处置, 预计将对公司利润有一定影响; 2、公司继续深化改革, 优化业务结构, 精简机构与人员, 预计协解人员的辞退费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有所影响。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昊旻

2018 年 10 月 25 日